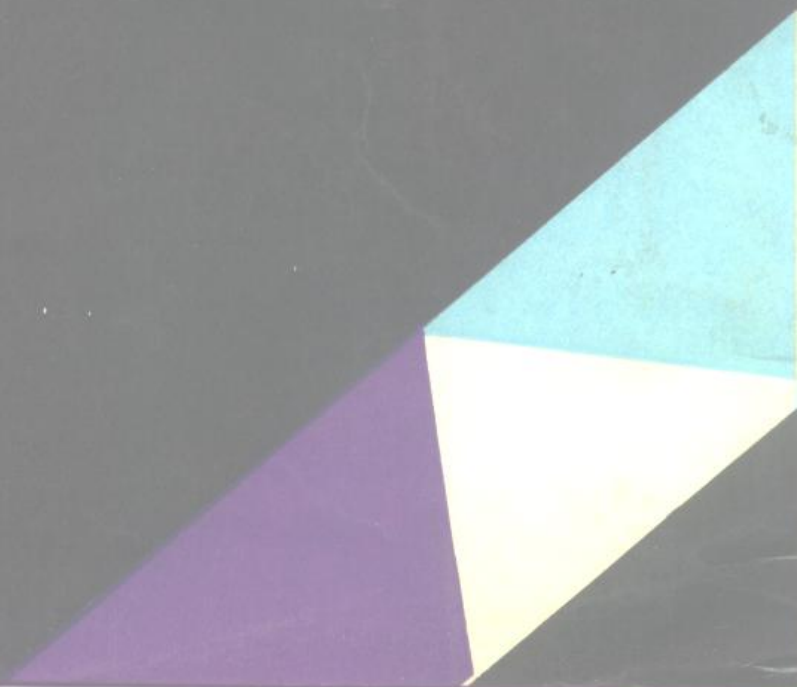


苏联 “八·一九”事件实录

陈凤翔 编译



51.2

DH/15 00

苏联“八·一九”事件实录

陈凤翔 编译

吉林人民出版社

苏联“八·一九”事件实录

陈凤翔 编译

*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天津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787×1092毫米32开本 7.5625印张 165,672字

1992年5月第1版 1992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2230

ISBN 7-206-01381-3/B·398

F·1

定价：4.50元

(内部发行)

出版者的话

苏联的解体，是1991震撼世界的大事，也是20世纪世界史上的大事。它影响深刻久远，为世人所瞩目。苏联曾是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但是，这样一个具有近70年历史（1922年列宁亲手缔造了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拥有2240万平方公里土地、2亿9千万人口的社会主义大国，为什么“忽喇喇似大厦倾”，自戈尔巴乔夫1985年上任以来短短几年功夫就演变和解体了？这是一个世界历史性的重大课题。苏联的演变和解体有远因有近因，有内因有外因，但是，长期以来没有把同人民群众生活直接相关的经济建设搞上去，是一个最根本原因。前车之覆，后车之鉴。认真研究苏联演变和解体的原因及其教训，对于我们坚持邓小平同志开创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坚持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加快改革开放步伐，尽快把经济建设搞上去，增强综合国力，改善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切实把我们国内的事情办好，具有重大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有鉴于此，我们组织译介或撰写了一些有助于了解、研究苏联演变和解体过程、原因及教训的书籍，供党政军各级领导同志、教研人员及其他读者同志研究参考。译著的原作者立场观点不同，政见各异，有的对苏联70年来的社

会主义历史，对社会主义制度和共产党及一些党的领导人，如斯大林极尽污蔑攻击之能事，而对戈尔巴乔夫的“新思维”及其“人道的、民主的社会主义”和“民主化、公开性、多元化”等则褒扬有加，请读者在阅读时独立思考，认真加以分析批判。

本书是根据原苏联进步出版社1991年9月出版的《政变·令人忧虑的日日夜夜记事》以及《真理报》等报刊资料编译而成。该书为关于苏联“8·19”事件资料集，比较真实而具体地记述了这次事件的全过程。全书分为三部分：一、紧急状态委员会发表的文件和言论；二、“8·19”事件报道追踪；三、各加盟共和国官方动态。本书对于分析当时苏联社会政治形势和各派政治势力斗争的实质，了解苏联最终解体的来龙去脉，研究戈尔巴乔夫的政治思想路线有一定参考价值。

目 录

一、紧急状态委员会的文件和言论

1. 苏联领导的声明..... (1)
2. 告苏联人民书..... (2)
3. 根·亚纳耶夫致各国国家元首书..... (7)
4. 苏联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一号决定..... (9)
5. 苏联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二号决定 (12)
6. 苏联代总统关于在莫斯科市
实行紧急状态的命令 (13)
7. 前奏——紧急状态委员会成员及其支持
者起事前关于“强硬手腕”的言论 (14)

二、“8·19”事件报道追踪

- 第一天(1991年8月19日) (26)
- 第二天(1991年8月20日) (81)
- 第三天(1991年8月21日) (145)
- 第四天(1991年8月22日) (193)

三、各加盟共和国官方动态

1. 抵抗..... (205)
2. 待机..... (215)
3. 妥协..... (231)

一、紧急状态委员会的文件和言论

1. 苏联领导的声明

鉴于米哈伊尔·谢尔盖耶维奇·戈尔巴乔夫由于健康状况不能履行苏联总统职责和根据苏联宪法第 127 条第 7 款苏联总统全权移交给苏联副总统根纳季·伊凡诺维奇·亚纳耶夫；

为了克服威胁着苏联公民生存与安全、我国主权、领土完整、自由和独立的深刻和全面的危机、政治对抗、族际对抗和公民对抗、混乱和无政府状态；

根据对保留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的全民投票结果；

本着我们祖国和全体苏联人的切身重要利益；

兹声明：

1. 根据苏联宪法第 127 条第 7 款和苏联《紧急状态法律制度法》第 2 条，为满足广大居民阶层关于必须采取最坚决措施来防止社会滑向全国性灾难、保证法制和秩序的要求，从 1991 年 8 月 19 日莫斯科时间 4 时起在苏联一些

地方实行为期 6 个月的紧急状态。

2. 确定苏联宪法和苏联法律在苏联全境具有绝对至高无上的效力。

3. 为了管理国家和有效地实行紧急状态，成立由下列人员组成的苏联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奥·德·巴克拉诺夫（苏联国防会议第一副主席）、弗·亚·克留奇科夫（苏联国家安全委员会主席）、瓦·谢·帕夫洛夫（苏联总理）、鲍·卡·普戈（苏联内务部长）、瓦·亚·斯塔罗杜夫采夫（苏联农民联盟主席）、阿·伊·季贾科夫（苏联国营企业和工业、建筑、运输、邮电设施联合会会长）、德·季·亚佐夫（苏联国防部长）、根·伊·亚纳耶夫（苏联代总统）。

4. 规定，苏联全境内所有政权机关和管理机关、一切公职人员和公民必须绝对执行苏联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的决定。

根·亚纳耶夫

瓦·帕夫洛夫

奥·巴克拉诺夫

1991 年 8 月 18 日

2. 告苏联人民书

同胞们：

苏联公民们：

在我们祖国和我国各族人民命运面临严峻危急的时刻，我们向你们发出呼吁！我们伟大的祖国面临致命的危

险！由戈尔巴乔夫发起并开始的改革政策，原想作为保障国家迅速发展和使社会生活民主化的手段，却因种种原因已走入死胡同。失去信仰、冷漠和绝望取代了最初的热情和希望。各级政权失去了居民的信任。在社会生活中，玩弄权术取代了对国家和公民命运的关心。对国家各级机构进行恶毒的嘲弄。整个国家实际上已失去控制。

出现了极端主义势力，它们奉行消灭苏联、瓦解国家和不惜一切代价夺取权力的方针，它们利用赋予的自由，蹂躏刚刚出土的民主萌芽。赞成祖国统一的全民投票结果遭到践踏。利用民族感情进行无耻的投机，只是为了掩盖他们的野心。无论是本国人民今天的灾难，还是他们明天的前途，都不能使那些政治冒险家动心。他们制造精神政治恐怖气氛，企图用人民信任的盾牌来掩盖自己，然后却忘记了，受他们谴责和被他们搞乱的联系是建立在人民更为广泛支持的基础之上的，它经历了几百年历史的检验。现在，那些实际上企图推翻宪法制度的人，由于在族际冲突中死亡数千人应对他们的父母负责，50多万难民的被摧毁的命运应归罪于他们。由于他们，苏联人失去了安宁与欢乐，苏联人昨天还生活在一个统一的家庭里，今天却成了自己家中被抛弃的人。

应由人民来选择社会制度，但有人企图剥夺他们的这一权利。

有些人手中握有权力，却不把权力用于关心每位公民和全社会的安全和幸福，而是把它用来谋求与人民格格不入的利益，用作无原则的自我肯定的手段。滔滔不绝的话语、堆积如山的声明和许诺只能突出地证明他们所做的具

体工作微乎其微。权力的膨胀比任何其他膨胀都更为可怕地破坏着我们的国家和社会。每位公民都对明天越来越失去信心，对自己孩子的未来感到深切担忧。

权力危机对经济产生了灾难性影响。以混乱的、自发的方式滑向市场引发了利己主义——地区的、部门的、集团的和个人的利己主义的大爆发。法律战和鼓励离心倾向导致了几十年形成的统一的国民经济机制的破坏。其结果是绝大多数苏联人生活水平锐降，投机倒把和影子经济猖獗。早就应该告诉人民真实情况了：如果不采取紧急的、坚决的措施稳定经济，那么，在不久的将来势必出现饥饿和新一轮贫困，这距离大规模出现自发性的不满及其破坏性后果仅一步之遥。只有不负责任的人可以寄希望于国外的某种援助。任何施舍都不能解决我们的问题，只有用我们自己的手才能拯救我们自己。该是用对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作出的实际贡献来衡量每个人或某个组织的威望的时候了。

多年来，我们从各方面听到对忠于私利的诅咒，对关心个人权利和对其社会保护的诅咒。实际上，人被贬低，在实际权利和可能性方面受到侵害，达到绝望地步。根据人民意志的表达而建立的一切民主制度眼看着丧失意义和效力。这是某些人有目的的行动的结果。他们粗暴地践踏苏联基本法，实际上进行违宪的变革，醉心于建立不受约束的个人独裁。地方行政机构、市政府和其他违反法律的机构日益擅自取代由人民选出的苏维埃。

劳动人民权利遭到攻击。劳动、教育、保健、居住和休息的权利都成了问题。

就连人们起码的人身安全也日益受到威胁。犯罪现象迅速增加，而且是有组织的并日益政治化。国家陷入暴力和不法行为的深渊。在国家历史上从来没有这样大规模宣传色情和暴力，这威胁着后代的健康和生活。数以百万计的人们要求采取措施制止犯罪和令人愤恨的不道德行为。

苏联政治和经济形势的日益不稳定破坏着我们在世界上的地位。在某些地方可以听到复仇主义的腔调，提出修改我国边界的要求，甚至还发出瓜分苏联和可能将苏联个别设施和地区置于国际托管的呼声。这是令人痛苦的现实。昨天，在国外的苏联人还感觉自己是一个有影响的受尊敬的国家的体面的公民；今天，他常常觉得是二等外国人，对他常常投以蔑视或怜悯的目光。

应当全面恢复苏联人的骄傲和荣誉。

苏联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意识到破坏我们国家的危机的深度，它担负起了对祖国命运的责任并决心采取最重大的措施使国家和社会尽快走出危机。

我们保证对新联盟条约草案进行广泛的全民讨论。每个人都将有权利和机会在平静的气氛中思考这一极其重要的文件并对这一文件作出决定，因为我们伟大祖国的人数众多的各族人民的命运将取决于这个联盟是什么样的。

我们打算立即恢复法制和秩序，结束流血事件，无情地对刑事犯宣战，根除诋毁我们社会和贬低苏联公民的可耻现象。我们要清除我们各城市街道上的犯罪现象，结束盗窃人民财产的人的胡作非为。

我们主张真正的民主过程，主张能导致革新我们的祖国、经济和社会繁荣的彻底的改革政策。这种繁荣能使我

们祖国在世界各国大家庭中占有应有的地位。

国家的发展不应该建立在居民生活水平的下降上。在健康的社会中，一切公民生活福利水平的不断提高将成为一种准则。

我们不放松对加强和保护个人权利关心，我们将集中注意力来保护最广大阶层居民的利益，保护那些受通货膨胀、生产紊乱、贪污腐化和犯罪行为危害最深的人的利益。

我国发展国民经济有多种结构的特点。我们还将支持私人经营活动，向其提供发展生产的和服务行业的必要条件。

我们首先关心的是，解决食品问题和住房问题。将动员现有的一切力量来满足人民这些最迫切的需求。

我们呼吁工人、农民、劳动知识分子和全体苏联人民在最短期内恢复劳动纪律和秩序，提高生产水平，以便今后坚定地向前迈进。我们的生存和我们子孙的前途、祖国的命运均取决于此。

我们是一个爱好和平的国家并将始终不渝地遵守我们承担的一切义务。我们对任何人都没有任何要求。我们愿意同世界上所有的人生活在和平与友谊之中。但是，我们坚定地声明：永远不允许任何人侵犯我国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任何用专横的语言同我国谈话的做法，无论这种做法来自何人，均将受到坚决的制止。

我们多民族国家的人民世代都充满对自己祖国的自豪感，我们没有对自己的爱国主义情感感到惭愧，并且认为用这种精神使我们这个伟大国家的这一代公民和今后

几代公民成长起来是自然而然的和合乎规律的事情。

在这个祖国命运的紧要时刻无所作为就意味着要对悲惨的、真正难以预料的后果承担严重的责任。每一个珍视我们的祖国、希望在平静和充满信心的环境中生活和工作、不接受继续进行血腥的族际冲突、想看到自己的祖国成为独立和繁荣的国家的人，都应当作出唯一的、正确的选择。我们呼吁全体真正的爱国者、善良的人们终止目前的混乱时期。

我们呼吁苏联全体公民意识到自己对祖国承担的义务并大力支持苏联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支持在使国家摆脱危机方面作出的努力。

我们将以感激的心情接受社会政治团体、劳动集体和公民提出的建设性建议，认为这是这些单位和公民爱国、愿意以实际行动参加恢复各兄弟民族在统一大家庭中的永久友谊与振兴祖国的表现。

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

1991年8月18日

3. 根·亚纳耶夫致各国国家元首书

受苏联领导的委托，我本人谨通知如下：

根据苏联宪法和有关法律，从1991年8月19日起在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全境内实行为期 6 个月的紧急状态。在这期间，将国家的全部权力移交给苏联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

已采取的措施是临时性的。这些措施无论如何并不意味着放弃在国家和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进行深刻改革的方针。这些措施是不得已而采取的，是拯救经济免遭崩溃和国家免于饥饿、防止大规模国内冲突威胁的增长，并防止会给苏联各族人民和整个国际社会造成难以预测的后果的迫切必要性所要求的。

实行紧急状态的最重要的目的是创造保障每个公民人身与财产安全的条件。要取消反宪法的、不受约束的，实质上是犯罪性军事组织，因为这些组织在苏联一些地区实行精神和肉体恐怖，日益变成了分裂进程的催化剂。

目前采取的一整套措施旨在尽快地稳定苏联局势，使社会和经济生活正常化，实行社会改革，为国家的全面发展创造条件。

另一条道路则将加剧对抗和暴力，将使我国各族人民遭受无数痛苦，从国际安全的角度看将产生一个紧张局势的发源地。

临时性紧急措施绝不涉及苏联按照现行条约和协定承担的国际义务。苏联今后仍准备在睦邻、平等、互利和互不干涉内政的公认原则基础上发展自己与各国的关系。

我们相信，我们现在的困难是暂时的，苏联仍将对维护和平和加强国际安全作出重要贡献。苏联领导希望，临

时性紧急措施将得到各国人民和政府以及联合国的应有理解。

苏联代总统

根纳季·亚纳耶夫

1991年8月18日

4. 苏联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一号决定

为了保护苏联各族人民和公民的切身重要利益、国家独立和领土完整、恢复法制和法律秩序、使局势正常化、克服最严重的危机、不允许出现混乱、无政府状态和自相残杀的国内战争，苏联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决定：

1.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加盟共和国和自治共和国、边疆区、州、市、区、镇及村的一切权力机关和管理机关保证根据苏联“紧急状态法律制度法”和苏联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的决定切实遵守紧急状态制度。一旦不能保证执行这项制度，有关权力机关和管理机关的权限即将中止，而由苏联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特别指派的代表行使其各项职能。
2. 立即撤销违反苏联宪法和法律的权力机构和管理机构、军事化的组织。
3. 今后凡与苏联宪法与苏联法律相抵触的权力机关与管理机关的法律和决定一律无效。

4. 中止阻挠形势正常化的政党、社会团体和群众运动的活动。

5. 鉴于苏联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临时行使苏联安全会议的职能，后者的活动中止。

6. 公民、机关和组织立即交出他们非法拥有的各种武器、弹药、炸药、军事技术装备。苏联内务部、国家安全委员会和国防部保证严格执行这项要求。如拒不执行，将立即追究破坏者的刑事责任和行政责任。

7. 苏联检察院、内务部、国家安全委员会和国防部根据苏联“紧急状态法律制度法”和苏联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的决定组织好护法机关与武装力量的协作，以确保维护社会秩序与国家、社会与公民的安全。

不允许举行群众集会、街头游行、示威以及罢工。

必要时实行戒严、地区巡逻、实行检查、采取加强边界与海关制度的措施。

对重要的国家设施和经济设施以及生活保障系统实行监督，必要时实行保护。

坚决制止散播挑拨性的谣言和煽动违反法律秩序、加剧族际不和以及不服从保证遵守紧急状态制度的官员的行为。

8. 对舆论工具实行监督，由苏联国家紧急状态委员会所属的一个专门成立的机构负责实施。

9. 权力机关和管理机关、机构和企业领导人要采取措施，提高组织性，整顿社会生活各个领域的秩序和纪律。确保国民经济各部门的企业正常运转，严格执行在稳定时期保留和恢复苏联全境各经济主体间纵向和横向联系的措

施，无条件完成所确定的生产、原材料和配套产品供应任务。

制定和遵守严格节约物质技术资源和外汇资金的制度，制定并推行具体的反对经营不善和挥霍人民财产的措施。

坚决同影子经济作斗争，对贪赃受贿、盗窃、投机倒把、囤积商品、经营不善等经济领域的违法现象采取坚决措施，并追究其刑事责任及行政责任。

创造良好条件，增加根据苏联法律开展的、对国家经济潜力和保障居民迫切需求有实际贡献的一切经营活动。

10. 认为权力机关和管理机构经常从事经营性工作是不能允许的。

11. 苏联内阁在一周期限内清点现存的所有食品和日用工业品，向人民通报国家拥有什么，对食品及日用工业品的保存和分配实行严格的监督。

取消阻碍在苏联境内调拨食品和日用消费品及其生产所需物资的任何限制，严格监督这种秩序的遵守情况。

特别重视首先供应学龄前保育机构、保育院、中小学、中等专业和高等院校、医院及领养老金者和残疾人。

在一周内将提出关于调整、冻结和降低某些工业品和食品，首先是儿童用品价格，为居民服务收费和公共饮食业价格以及提高退休金和补助金，给各类公民发放补偿金的建议。

在两周内将制定措施调整各级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合作社会和其他机关、组织和企业领导人的工资数额。

12. 考虑到收获的严峻状况和饥荒威胁，将采取紧急